

##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将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967 号文同意，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4.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24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 5,061.51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3,178.4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于 2020 年 2 月 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另减除不含税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868.34 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310.15 万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361Z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6 月，公司与兴业证券签定《战略合作协议》，兴业证券给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的承销费一定折让，折让金额为 429.25 万元（不含税）。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因此变更为 42,739.39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变更为 2,400.32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对公司 2020 年 2 月 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 日期间资本公积的变动明细表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361F0213 号《审计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2020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万元）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43,178.49
加：兴业证券折让的承销费	429.25

项 目	金 额（万元）
减：以超募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902.74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0,084.11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704.57
减：手续费及其他经营支出	37.35
募集资金余额	23,288.11

注：募集资金余额包含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 22,168 万元及其产生的利息收入 4.38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与兴业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0 年，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职责。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 行 帐 号	余 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35050169750709666688	0.7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129980100100342387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592902732210103	1,104.0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171050100100880990	10.89
合 计		1,115.73

##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0,084.1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919,782.97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了《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361Z0073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00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且该40,000.00万人民币（包含本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告编号：2020-003）。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	2020/8/25	无期限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667.00	2020/10/1	无期限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0/11/23	无期限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0/11/23	无期限

序号	协议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000.00	2020/11/23	无期限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政务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0/12/3	2021/2/2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0/12/3	2021/2/1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	2020/12/21	无期限
合计			22,168.00		

注：上述现金管理余额不包含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龙津支行存放的 7 天通知存款已产生利息收入 4.38 万元。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 72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 72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引入建造时间相对较短的湿法芯材生产线，并增加现有厂房作为实施地点，以使公司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尽快释放产能。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引入建造时间相对较短的湿法芯材生产线，并增加现有厂房作为实施地点。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兴业证券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赛特新材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赛特新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39.39		2020 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4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4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否	24,939.32	24,939.32	24,939.32	8,950.07	8,950.07	-15,989.25	35.89	2021/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99.75	5,399.75	5,399.75	414.04	414.04	-4,985.71	7.67	2021/0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	<b>40,339.07</b>	<b>40,339.07</b>	<b>40,339.07</b>	<b>19,364.11</b>	<b>19,364.11</b>	<b>-20,974.96</b>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00.32		2,400.32	720.00	720.00	-1,680.32	3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超募资金投向小计</b>		<b>2,400.32</b>		<b>2,400.32</b>	<b>720.00</b>	<b>720.00</b>	<b>-1,680.32</b>					
合计	—	42,739.39		42,739.39	20,084.11	20,084.11	-22,655.2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919,782.97 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事项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容诚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了《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0]361Z0073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00万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且该40,000.00万人民币（包含本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告编号：2020-003）。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止2020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22,172.38万元，其中：使用10,000.00万元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使用4,000.00万元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将6,500万元存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7天通知存款户；将1,668万元存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能七天随机户，本期实际到账收益4.38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72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2020年8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引入建造时间相对较短的湿法芯材生产线，并增加现有厂房作为实施地点，以使公司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尽快释放产能。2020年8月24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引入建造时间相对较短的湿法芯材生产线，并增加现有厂房作为实施地点。